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職階人員甄試試題

職階/甄選類科【代碼】: 營運職/郵儲業務甲【N8809-N8811】

第二節/專業科目(2):民法及經濟學

*入場通知書編號:

- 注意:①作答前應先檢查答案卷,測驗入場通知書編號、座位標籤、應試科目是否相符,如有不同應立即 請監試人員處理。使用非本人答案券作答者,該節不予計分。
 - 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,非選擇題共4大題,請參考各題配分,共100分。
 - ③非選擇題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<u>横式</u>作答,並請依標題指示之題號於各題指定 作答區內作答。
 - ④請勿於答案卷上書寫姓名、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 - ⑤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(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、儲存程式、文數字編輯、內建程式、外接插卡、攝(錄)影音、資料傳輸、通訊或類似功能),且不得發出聲響。應考人如有下列情事扣該節成績 10 分,如再犯者該節不予計分。1.電子計算器發出聲響,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2.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置於桌面或使用,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
 - ⑥答案卷務必繳回,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一題:

27 歲之甲受雇於乙物流公司,擔任送貨司機,甲在開車運送公司貨物時,因分心接聽手機,撞傷在超商打工 17 歲之機車騎士丙,機車毀損,丙傷勢嚴重,必須接受截肢手術。丙之父詢問律師,丙得否並應向何人請求損害賠償?若得請求賠償,其項目與範圍又是如何?律師如何依據民法規定,回覆以上兩個問題?【20分】

第二題:

甲購入進口咖啡生豆一批,市值新台幣 20 萬元,因欠缺倉儲設備,故寄託於乙處。乙擅自以自己名義,出售該批咖啡生豆於知情之丙,並即交付讓與其所有權。丙整批加工烘培製成各類咖啡成品後,市值新台幣 60 萬元,透過網路販售。請問:甲如何向乙、丙主張權利?【30分】

第三題:

- (一)請說明此效用函數所代表的偏好是否滿足「越多越好」的假設?【5分】
- (二)請詳細推導出此消費者效用極大化之下,其對於 X 財貨的需求函數,及對於 Y 財 貨的需求函數。【15分】
- (三)請說明就此消費者而言,財貨 X 和財貨 Y 是否為正常財?【5分】

第四題:

請利用貨幣的供給線與需求線圖形分析下列事件對利率的影響:

- (一)其他條件不變下,社會的實質所得水準提高。【5分】
- (二)其他條件不變下,物價水準上升。【5分】
- (三)其他條件不變下,民眾預期物價水準上升。【5分】
- (四)中央銀行降低法定存款準備率。【5分】
- (五)商業銀行選擇持有較多的超額準備。【5分】